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BeiGene, Ltd.
百濟神州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6160)

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及 審計委員會成員

百濟神州有限公司(「本公司」)公佈，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將董事會成員由11位增加至12位，並任命Shalini Sharp女士(「Sharp女士」)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填補因董事會成員增加而出現的空缺，自2024年9月27日起生效。Sharp女士將擔任第三類董事，任期直至2025年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以及其繼任人獲正式選舉及符合資格為止，惟彼可提前辭任或被罷免。就獲委任為董事會成員，Sharp女士獲委任擔任董事會審計委員會(「審計委員會」)成員，自2024年9月27日起生效。彼具備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3.10(2)及3.21條所規定的適當資格。

以下載列Sharp女士的履歷及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須予披露的其他資料。

Sharp女士，49歲，目前在生物製藥上市公司Neurocrine Biosciences, Inc.和醫療保健上市公司Organon & Co的董事會任職。自2012年5月至2020年10月，Sharp女士擔任生物製藥上市公司Ultragenyx Pharmaceuticals Inc.的執行副總裁兼首席財務官。此前，自2003年8月至2012年5月，Sharp女士在一家免疫腫瘤上市公司Agenus, Inc.擔任過多項職務，包括首席財務官，並自2012年5月至2018年6月期間擔任該公司董事會成員。在職業生涯早期，Sharp女士曾就職於Elan Pharmaceuticals、McKinsey & Company和高盛集團。Sharp女士曾自2021年3月起擔任生物製藥上市公司Mirati Therapeutics, Inc.的董事會成員，直至該公司於2024年1月被收購；自2018年11月至2023年11月擔任生物製藥上市公司Sutro Biopharma, Inc.的董事會成員；自2018年12月至2022年6月擔任基因編輯上市公司Precision BioSciences, Inc.的董事會成員；自2020年7月起擔任Panacea Acquisition Corporation的董事會成員，直至該公司於2021年1月收購Nuvation Bio；自2017年4月起擔任Array Biopharma的董事會成員，直至該公司於2019年6月被收購。Sharp女士擁有哈佛學院學士學位和哈佛商學院工商管理碩士學位。本公司相信，Sharp女士在醫療健康行業的豐富管理和領導經驗和其深厚的財務專業知識使其有資格任職於董事會並為董事會多元化做出貢獻。

本公司與Sharp女士並無訂立服務合約。Sharp女士將獲得與本公司其他獨立非執行董事相同的薪酬及彌償（如本公司於2024年4月26日及2024年4月29日就2024年股東週年大會分別向美國證券交易委員會及香港聯合交易所（「交易所」）提交的通函中所述）。根據本公司的經修訂獨立董事薪酬政策（「政策」）及第三份經修訂及經重列2016期權及激勵計劃（經修訂，「2016計劃」）的條文，本公司將授予Sharp女士價值400,000美元的股權獎勵，於首個服務年度按比例計算。股權獎勵將包括一半期權和一半受限制股份單位（「受限制股份單位」）。其中期權的行使價等於以下較高者：(i)授出日期本公司普通股的公平市值及(ii)於授出日期前五個交易日內本公司普通股的平均公平市值，而在每種情況下，均乃參照本公司美國存託股份（「美國存託股份」）於納斯達克股票市場的收市價釐定。每股美國存託股份相當於13股本公司普通股。期權和受限制股份單位將於授出日期一週年或下屆股東週年大會日期（以較早者為準）全部歸屬，並因身故、殘疾或發生與本公司控制權變動有關的特定事件而全部歸屬。Sharp女士亦將就擔任獨立董事而收取年度現金薪酬65,000美元及就擔任審計委員會成員而收取年度現金薪酬17,500美元（於首個服務年度均按比例分配），以及報銷就出席董事會及其委員會會議所產生的合理差旅費及其他費用。此外，根據政策及2016計劃，Sharp女士將有權獲得未來現金薪酬及年度股權授予。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本公告日期，Sharp女士(i)並無於本公司或本公司任何附屬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務；(ii)於過去三年並無在其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公眾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董事職務；(iii)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及(iv)並無於本公司股份中擁有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的任何權益。

Sharp女士已確認：(i)其符合上市規則第3.13(1)至(8)條所列各項因素有關的獨立性；(ii)其過往或目前並無於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之業務中擁有財務或其他權益，亦並無與本公司任何核心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有任何關連；及(iii)其獲委任時並無其他可能影響其獨立性的因素。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的規定予以披露，亦無其他有關委任Sharp女士的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及交易所注意。

本公司謹此就Sharp女士的新任命向其表示熱烈歡迎。

承董事會命
百濟神州有限公司
主席
歐雷強先生

香港，2024年9月26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主席兼執行董事歐雷強先生、非執行董事王曉東博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Olivier Brandicourt博士、Margaret Han Dugan博士、Donald W. Glazer先生、Michael Goller先生、Anthony C. Hooper先生、Ranjeev Krishana先生、Alessandro Riva博士、Corazon (Corsee) D. Sanders博士及易清清先生。